

# 李 光 弼

马 驰 著

陕 西 师 范 大 学 出 版 社

# 序

唐朝在历史上是最为有名的王朝，特别是其前半期的内政外交都有辉煌的成就，为当时及后世所称道。唐朝强盛的原因当然很多，这是历史学家不时钻研探讨的课题。当时能够人尽其才应该是其中的一个因素。

唐朝承隋之后。隋时统一南北，结束了长期分裂的局面。统一的王朝建立起来了，分裂时期的旧观念却不易完全清除，南北朝时，南北两方互相轻视，甚至于丑诋，南以北为索虏，北则以南为岛夷。其后魏分东西，周齐继之对峙，以前南北之间的嫌隙，转而为复存在于东西之间。隋炀帝时，有人提出朝中犹多山东人，于是一些籍隶山东的人士就不免为之受殃。就是到了唐初，李渊的儿子建成、元吉与世民构隙，还曾以秦王左右多是山东人为借口，这种风气不仅见于王室、政府，就是社会上也浸有余波。长安城有敦化坊，贞观、永徽间，颜怀古、欧阳询、沈越宾寓居其地，颜为南朝旧族，欧阳与沈为江左士人，当时人就称敦化坊为吴儿坊。可见积习相传的久远。

当建成、元吉攻击秦王时，秦王左右确实是有山东

人，建成、元吉虽以此攻击秦王，其左右也不是就没有山东人，魏徵就是其中的一位。可见当时虽还有这样旧观念的存留，人才仍然能够得其所用的。不仅山东人如此，就是蕃族也是一样的。秦王左右人才是很多的。通常称于人口的为秦琼和敬德，秦琼自是山东人，尉迟敬德籍隶朔州，论其家世则是出自于阗，在当时说来，自应归入蕃族之中。

唐初上距元魏统治中原，为时并非很远。西魏北周相继覆灭，鲜卑族人仍有许多居于高位，这是不足为奇的。说者谓李唐王室出于鲜卑，此说当否，姑置勿论，唐太宗的长孙皇后固是鲜卑世家，则是确无疑义。当时不同族人之间尚无相互的歧视，似较山东人还胜一筹。建成、元吉攻击秦王时，仅谓其左右系山东人，却没有提到秦王左右还有蕃人，其中形象可见一斑。

正因为如此，唐时朝廷内外，蕃人是相当多的，蕃人娴习弓马，故多任将职。唐朝前期，开拓疆土，威震邻国，蕃将的功绩应居于不可磨灭的地位，举其著者，契苾何力、黑齿常之、李多祚，白孝德，皆见于史家的记载。在王朝中居高位的更为繁多，不易备举。正是这样唐蕃一体，无间中外，各尽其才，唐朝前期的文治武功才能为当时后世所称道。

开元天宝之际为唐朝的盛世。其时姚崇、宋璟主政于内，高仙芝、哥舒翰领军于外。姚崇、宋璟的治绩，媲美于贞观年间的房玄龄、杜如晦，高仙芝的登坦驹岭，次勃律国，

遏制吐蕃的气焰，允为历来战史上的奇绩。而“哥舒夜带刀”，不仅见于诗人的歌咏，而且也确为敌人所胆折，当时称为盛世，并非偶然。

人才良莠不齐，才德难于并著，甚至还有以某种因缘，猎取高位，就在开天之际的盛世中，已经显露出衰相。当时有姚崇、宋璟，却也有李林甫、杨国忠，有高仙芝、哥舒翰，却也有安禄山、史思明。终于酿成天宝末年的乱离，并使唐朝的前期和后期有了显著的差异。

安史之乱削弱了唐朝的国力，却并没有改变当时唐蕃关系的成规。安禄山和史思明是以蕃将作乱，平定这起乱事却还是得力于蕃将。在平定乱事过程中立功最大的自然数到郭子仪和李光弼。论实际的战绩，李光弼往往独当一面，所获更多。当时参与平乱的蕃将还有多人，仆固怀恩、哥舒曜、浑瑊之、荔非元礼、李国臣、白孝德、白元光皆在李光弼部下，与李光弼共奏肤功，可见当时唐蕃的关系，并未为安史之乱所破坏，倒是安史之乱促成其间的关系更为密切。

旧新两《唐书》皆为李光弼立传，在平定安史之乱中，九节度与安庆绪战于相州，这是平乱战事中的一次大战。《旧唐书·郭子仪传》记战前置帅事，谓“子仪、光弼俱是元勋，难相统属，故不立元帅”。《新唐书·郭子仪传》记此事，仅以元功易元勋，其实是一样的。可见当时朝中平议，李光弼与郭子仪的勋绩是相当的，可是后来的际遇却并非相同，郭子仪位极人臣，子孙瓜瓞绵延，貽福后代；李光

弼驻节徐州，仿佛与王朝还稍有些嫌隙，后世显者亦非甚多。两人际遇既有差异，史书记载复未能详尽，这就不免使后来知人论世者谓其间尚有轩轻。

马驰同志为此特撰《李光弼》，可以作为补苴。马驰同志早年治理唐代史事，就特别偏重于当时的蕃将。其所著《唐代蕃将》，已有声于侪辈间。李光弼于唐代蕃将中，最为突出，两《唐书》后，迄今尚未闻有人再为之董理，使所谓轩轻之处未能早日稍加救平，也是一种缺陷。马驰同志以其多年研究心得，补此缺陷，亦使旧史不稍详尽处得以充实，李光弼当年荡平叛乱的功绩，不致多所湮失，是可以称道的。

李光弼的先世本为契丹的首长，其父楷洛，武后时即已南迁入朝，下迄安史倡乱，已多历年所。唐人于谱牒之学多所重视，其间名家亦复不少。可是对于李楷洛的身世就间有歧误之处。楷洛虽非中原世家，于契丹诸部中仍系名族。姑不论楷洛当时的名声，即以李光弼来说，转战疆场，建立奇功，奈何家世尚有歧误，似非重世族、尊门第之时的细事。马驰同志既为李光弼重撰新传，这些自应在考核之中。所撰传中，澄清了有关李光弼父族、母族及其本人诸多历史迷雾，纠正了两《唐书》、《资治通鉴》诸书籍中的某些错误，也是值得称道的。

不仅如此，《李光弼》中对于认识唐时的民族融合，蕃将在国家武力中的重要作用，“唐人共同体”的形成和中华民族的凝聚力等，具有一定的启发意义。应该说，马驰

同志此书并非等闲的作品。这里谨缀其点滴，撰此序文。

史念海

1996年4月

## 前 言

近年来,海内外兴起一股强劲的郭子仪热。不仅欧美东南亚有郭氏宗亲联谊会,秦晋等省亦纷纷建立起郭子仪研究会之类的民间团体。一些学者更不甘落后,有关郭子仪事迹的专著也接踵出版。

“尊祖重亲”为我国传统文化的一个重要方面,亦是我中华民族自信心、自豪感的具体表现,更是我炎黄子孙有着强大的民族内聚力的最好说明。所以,对郭子仪热现象,我们无可非议。

然而,与郭子仪齐名,“世称李郭”的李光弼,非但被唐人冷落,就是今天,亦很少有人那怕是对他“一瞥”。

这很不公平。

李郭齐名于平安史之乱,但若以军事成就论,二人实在不应放置于同一个层次。郭子仪带兵松松垮垮,“一败于清水,再溃于相州”,连其心爱的部将都难以为他开脱屡战屡败的责任。李光弼则不然,他“治师训整”,号令严明,当他取代郭子仪为帅后,“营垒、士卒、麾帜无所更,而光弼一号令之,气色乃益明云”(《新唐书·李光弼传》)。

故其战功“推为中兴第一”，所以明代的思想家王船山评价说，“以战功论，李光弼奋其智勇，克敌制胜之功视郭为多”（《读通鉴论》卷23）。

笔者自小爱抱打不平，时值今天犹牛脾气不改。所以在读史到“李光弼危疑愤郁，以陨其生”（《通鉴》卷263）时，遂掩卷叹息，数载不能释怀。当读到“与李光弼齐名”，但“威略不逮”的郭子仪，“家人三千”，“良田美器，不可胜纪”，“八子七婿，皆贵显朝廷”，“侈穷人欲”，“富贵寿考，繁衍安泰，哀荣终始”（两《唐书·郭子仪传》）时，又忿然不平曰：“朝廷何厚此而薄彼！”当看到今人对郭子仪亡灵顶礼膜拜，对其生平事迹撰述无穷时，遂亦跃跃欲试，决心撰写一本关于李光弼的书。

在这里，我想声明一点：对李郭战功的比较评价，是就史实而言，本人无意于“抑郭扬李”，请郭氏宗人莫要误会。其实，子仪公是个同谁都能共处的可爱的好好先生，他不敢得罪皇上，亦不屑结怨权宦，更不愿严治麾下的骄兵悍将，连对儿媳妇都迁就退让。所以上下左右，东西南北中关于他的口碑极好。而李光弼却处处事事讨人嫌。他治下之严，几近于冷酷，“每校旗之日，军士小不如令，必斩之以徇”，至有“心破胆裂者”（《旧唐书·郝廷玉传》）；他既不愿讨好宦官，亦敢于同天子持不同意见；他对妻子儿女更是寡恩少情，因忙于公事，他可以数过家门而不入，临终时竟将爵封拱手奉还天子，理由是，“若使无功之子嗣守素封，臣赴下泉亦不瞑目”（《册府元龟》卷409），致



使薨后幼子“少无所倚”，靠他人提携仕进（《全唐文》卷738）。如此“薄情寡恩”之人，难怪有那么多人不太喜欢他，乃至在他身染绝症行将正寝时，皇上犹怨他“迁延不至”，史臣讥他有“不释位之诛”（两《唐书·李光弼传》）。

笔者因治隋唐民族史，加上天生的倔脾性，遂爱屋及乌，对李光弼情有独衷；早在15年前就曾酝酿写一部洋洋数十万言的《李光弼事迹考》。但志大才疏且情性十足的本人，竟至多年过去，依然忙于身边琐事，不曾在“纸谈兵”上下过功夫。恩师上官鸿南先生看在眼里，急在心上，屡屡促我动笔藏事。由是懒人忽发奇想，曷不请文字功夫极佳的上官师之助共操其劳。可是，上官师自有公事缠身，更无余力指导。直拖至今年春节，上官师又一次动问，才觉得不容再迁延下去。此外，严师史念海先生以85岁高龄，犹笔耕不止，于不言中对弟子们鞭策，在无声中给笔者以激励。还有恩师牛致功先生，亦多次关注此书稿的完成。所有这些构成了笔者撰此小书的基本动力。此，向恩师们表示最诚挚的谢意。

由于多次搬家，10年前积累的关于李光弼的资料，或被家人一火焚之，或当做破烂被随意处理，及至动手，才感到这是在做无米之炊。无奈只好随手拈来两《唐书》、《通鉴》中的材料，勉强联缀成篇，其份量之不足，学术性之不强，自当不言而喻。

这本小书共十七章，分别就李光弼的族出家世、生平事迹、所处历史环境做了某些考证和评述。虽无太多发

明,但并不拾人牙慧;如果从填补研究空白和抛砖引玉上考虑,它也许还有点价值。因此,笔者不揣冒昧,将此小书敬献给读者。

马 驰

1996年4月3日

于陕西师大34号楼八方书斋

## 目 录

《唐代历史文化丛书》序·····	(1)
序····· 史念海	(3)
前 言·····	(8)
第一章 两个楷洛·····	(1)
第二章 亦李亦武·····	(9)
第三章 族出“去间”·····	(16)
第四章 “幼不喜弄”·····	(21)
第五章 边上名将·····	(25)
第六章 重返故镇·····	(32)
第七章 挺进敌后·····	(38)
第八章 保卫太原·····	(44)
第九章 相州之战·····	(50)
第十章 治军“朔方”·····	(54)
第十一章 河阳之战·····	(59)
第十二章 邙山之败·····	(68)
第十三章 徙镇临淮·····	(73)
第十四章 系心“圣朝”·····	(79)
第十五章 蕃将世家·····	(85)
第十六章 “临淮遗法”·····	(92)
第十七章 光弼现象·····	(103)
附表一 李光弼事迹系年表·····	(118)
附表二 李光弼家族世系表·····	(133)

---

附录一	李光弼碑.....	(137)
附录二	《金石萃编·李光弼碑》考证及按语.....	(143)
附录三	云麾将军李府君神道碑.....	(146)
附录四	唐赠范阳大都督忠烈公李公神道碑 .....	(149)
后 记	.....	(152)

## 第一章 两个楷洛

治唐史者几乎无不熟知唐代中兴名将李光弼的生父李楷洛。然而光弼父辈时代有两个李楷洛，并同出自契丹，且都冠以“契丹酋长”称号。由是古今史家多有人将两者合二为一。究竟谁是李光弼之父，这似乎是桩扑朔迷离的公案。

将两个李楷洛(或落、雒)混为一谈的始自《资治通鉴》。《通鉴》谓光弼“契丹王楷洛之子也”。胡三省更注云：“开元初，李楷洛封为契丹王”。<sup>①</sup>今人论著亦有谓光弼父楷洛曾封王并授松漠都督。<sup>②</sup>

可是，查两《唐书·李光弼传》，并无光弼父封王授松漠都督府都督的记载。旧书称：

李光弼，营州柳城人。其先，契丹之酋长。父楷洛，开元初，左羽林将军同正，朔方节度副使，封蓟国公，以骁果闻。

新书则说：

李光弼，营州柳城人。父楷洛，本契丹酋长，武后时入

① 《资治通鉴》卷 215 玄宗天宝六载(747)十月己酉条并《胡注》。

② 张正明《契丹史略》(中华书局 1979 年 8 月第 1 版)。

朝，累官左羽林大将军，封蓟郡公。吐蕃寇河源，楷洛率精兵击走之。初行，谓人曰：“贼平，吾不归矣。”师还，卒于道，赠营州都督。谥曰忠烈。

两《唐书》所记，虽小有差异，但在李楷洛未曾封王授松漠都督上却完全一致。而新书记载较详，显然据杨炎所撰李楷洛二碑。其《云麾将军李府君神道碑》追述楷洛自契丹归降朝廷后，被武则天重委，“特拜玉钤卫将军”，“又拜左奉宸内供奉”。并在武则天晚年和玄宗开元间（713—741），累次遣出征讨，北击后突厥、靺鞨、“两蕃”（契丹·奚）等，西御吐蕃。“前后录功凡二十四命，食邑二千七百户，封蓟郡开国公，又加云麾将军”。终年 67 岁，“追赠营州都督”<sup>①</sup>。其《唐赠范阳大都督忠烈公李公神道碑铭并序》，在楷洛事迹的时间概念上讲得尤为清楚：其一，曾参预松漠都督李尽忠于万岁通天中（696）发动的反叛中央的活动，直到久视中（700），即叛乱被基本上平定后，李楷洛犹“骁骑岁入于辽，西临太原，南震燕、赵”。武则天“有命招谕”，楷洛遂于是岁“以控弦之士七百骑垂橐入塞，解甲来朝”，授玉钤卫将军。其二，归降朝廷后，颇为武则天之后诸帝所信任：中宗时（705—710），“开朔方之地四百里”；睿宗时（710—712），“食佐命之邑三千户”；玄宗开元时（713—741），“则主禁卫”。其三，天宝元年（742）五月二十日，“自河源薨于怀远县之师次，春秋六十七，赠营府都督”。第二年，以诏令葬于富平县檀山原（在今富平县境）。其四，乾元中（758—759），因两子李光弼、李光进贵显，肃宗遂对楷洛“谥曰忠烈，赠司空、范阳大都督”<sup>②</sup>。

综上可知，李楷洛自久视元年（700）以契丹部落酋帅身份归降朝廷，至天宝元年（742）卒于怀远县（今宁夏银川），在长达 43 年中，他或在京城宫禁北军中供职，或遣出征讨，没有任何迹象表明

①② 《全唐文》卷 422。

他曾被遣归本蕃，更不曾受封契丹王和授松漠府都督。这就是说，楷洛降后至终年，始终为典型的入朝蕃将。

所谓入朝蕃将，是指那些在朝廷或内地任职的蕃人将领。唐代的蕃将中除了入朝蕃将还有大批的在蕃蕃将。在蕃蕃将是指那些不脱离本蕃并在羁縻府州或其他蕃地任职的蕃人将领。<sup>①</sup>如契丹王李尽忠，在反叛前袭羁縻府松漠府（治今内蒙古巴林右旗南）都督，像李尽忠内兄契丹部酋孙万荣，于造反前世袭羁縻州归诚州刺史<sup>②</sup>，就属于在蕃蕃将。

司马光等之所以误李光弼生父李楷洛曾受封契丹王和授松漠府都督，原因就在于他们混淆了“入朝”和“在蕃”两种不同蕃将的概念，错把入朝蕃将李楷洛当成在蕃蕃将李楷洛。

饶有趣味的是，李楷洛入朝后，在契丹又冒出了个姓名亦为“李楷洛”的酋长。据《册府元龟》卷 975《外臣部·褒异二》载：开元十年（722）七月，契丹大首领楷落来朝，“授郎将放还”。《新唐书》卷 219《契丹传》称：天宝四载（645），松漠都督李怀秀“杀公主叛去”，玄宗“更封其酋楷落为恭仁王，代松漠都督”。而《册府元龟》卷 956《外臣部·封册三》则谓：天宝五载（646）二月，“契丹王楷雒为恭仁王，仍授松漠都督。”《通鉴》卷 215 天宝五载四月癸未条下云：“契丹酋楷洛为恭仁王。”按楷落、楷雒或楷洛均为契丹人名音译异写，故开元年授郎将后又遣回本蕃的楷落，即天宝五载的被册封为恭仁王、松漠府都督的楷洛（或雒），当无疑问。又，契丹王族，本姓大贺氏。贞观中，太宗因其君长窟哥举部内属，遂以其部置松漠都督府，授窟哥松漠都督，赐姓李氏。自是，至少在唐朝前期，契丹王、松

① 关于唐代蕃将的含义和类别，拙著《唐代蕃将》（三秦出版社 1990 年出版）曾有专章论说，这里不赘。

② 据《旧唐书·契丹传》等，以契丹别部置归诚州，该部活动于营州（今辽宁朝阳市）附近。

漠府都督，均以李姓为氏。并由之可以断定，玄宗时代的契丹君王、松漠府都督楷洛（或落、维），出自契丹李氏（即大贺氏）王族传人，亦当无异。然而这个李楷洛，只具大唐在蕃蕃将的身份，与光弼父、入朝蕃将李楷洛，除姓名雷同，两者在其他方面，则毫不相干。

值得注意的是，尽管《通鉴》将在蕃蕃将契丹王兼松漠都督李楷落（或维）误为光弼生父而译写名字为楷洛，但无论两《唐书·李光弼传》抑或两《李楷洛碑》，均不曾把光弼父、入朝蕃将李楷洛的名字译写为“楷落”或“楷维”。这一方面说明李楷洛因入朝已久，汉写名字早已固定化、规范化，同时也表明两《唐书》的作者和碑铭撰者，大概已意识到不能把光弼父李楷洛与在蕃蕃将李楷落（或维）混为一谈。

关于李楷洛的生平事迹，可从下表以窥大概。



## 李楷洛事迹纪年表

年 代	年 龄	事 迹	资 料 出 处
仪凤元年 (676) 一天册 万岁元年 (695)	1—20 岁	营州柳城(今辽宁朝阳)契丹人。祖令节,左威卫大将军,幽州经略军副使;父重英,鸿胪卿兼檀州刺史。(父祖官封当为光弼贵显后追赠。)《云麾将军碑》云:载初中(689)因“两蕃不庭”,楷洛以诏命“寻盟旧国”。果如是,楷洛少年时代曾一度入质朝廷。天册万岁中,娶契丹酋帅李楷固女为妻。	《新唐书·宰相世系五》,《全唐文》卷 342、卷 422